# 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修订对照表

原条款	修订后
第二条 董事会办公室 董事会下设董事会办公室,处理董事 会日常事务。	第二条 董事会办公室 董事会下设董事会办公室,董事 会办公室设在公司证券部,处理董事 会日常事务。
第五条 临时会议	第五条 临时会议
(七)有关部门要求召开时;	(七)证券监管部门要求召开时;
第十五条 会议审议程序	₩ 1 <b></b> ₩ <b>.</b> ₩ <b>. .</b> ₩ <b>.</b> ₩ <b>. .</b> ₩ <b>.</b>

董事就同一提案重复发言,发言超出提案范围,以致影响其他董事发言或者阻碍会议正常进行的,会议主持人应当及时制止。

#### 第二十五条 会议录音

现场召开和以视频、电话等方式召开 的董事会会议,应当进行全程录音。

#### 第三十一条 附则

根据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,董事会可 以设立战略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 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, 各专门委员会的议事规则由董事会另行制 定。

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股东大会的决 议,公司设独立董事并建立独立董事工作 制度。

## 第十五条 会议审议程序

董事阻碍会议正常进行或影响其他董事发言的,会议主持人应当及时制止。

## 第二十五条 会议录音

现场召开和以视频、电话等方式 召开的董事会会议,可以视需要进行 全程录音。

## 第三十一条 附则

根据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,董事 会可以设立战略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 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专 门委员会,各专门委员会的议事规则 由董事会另行制定。

本规则如有未尽事宜,依照国家 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 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执行。本规则与 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 章程》的有关规定不一致的,以有关 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 章程》的规定不一致的,以有关